

檢測及認證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認證操作」職能範疇

名稱	制定審核計劃
編號	105933L5
應用範圍	此能力單元涵蓋為整個認證週期制定審核項目，並證明審計項目符合客戶的管理系統。
級別	5
學分	4 (僅供參考)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具備制定審核項目的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詳述認證機構制定審核程序的流程。 • 分析有關客戶業務界別、產品、流程及組織的客戶資料以及客戶管理系統資料。 • 詳細說明特定管理系統標準 / 認證規範性文件的要求。 • 詮釋相關認可項目的範疇、技術及管理要求。 <p>2. 制定審核項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評估制定審核項目所需的下列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機構的規模及性質，並考慮於多個場所採樣 (如適用) ； ○ 申請所涉的管理系統的範疇、功能、複雜程度及成熟水平； ○ 任何過往審核結果。 • 建立完整的認證週期，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雙階段初次認證審核； ○ 監督審核； ○ 認證到期前的再認證審核。 • 制定用於展示客戶的管理系統符合所選定標準認證要求或其他規範性文件的審核活動。 • 建立審查及修訂審核程序的程序及標準。 • 通過搜集有關客戶認證狀態的充足可驗證資料，審查並調整審核項目。 <p>3. 展示專業性</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有效地實施並審查所制定的審核項目。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能夠：</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為客戶管理系統的整個認證週期制定審核項目； • 籌備用於展示客戶的管理系統符合所選定標準認證要求或其他規範性文件的審核活動。
備註	<p>此能力單元所涉的相關認可要求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國際認可論壇(IAF)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AF MD 5：《強制性文件 - QMS及EMS的審核時間》 ○ IAF MD 1：《強制性文件 - 基於抽樣的多場所認證》